

#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川人社函〔2022〕230号

##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组织开展2022年度全省人社窗口单位 业务技能练兵比武活动的通知

各市（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厅属各单位：

近年来，按照人社部统一部署，全省人社系统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持续组织开展窗口单位业务技能练兵比武活动，着力打造政策通、业务精、作风硬的高素质人社干部队伍，营造了学政策、钻业务、强技能、优服务的良好氛围，培养了一大批“人社知识通”和“岗位练兵明星”。为持续加强人社窗口单位队伍建设，推进练兵比武活动常态化开展，现就组织开展2022年练兵比武活动通知如下：

**一、深化认识、加强领导。**常态化开展练兵比武活动，既是打造政治过硬、本领过硬、作风过硬的高素质人社干部队伍的重要举措，也是持续推进正行风树新风、打造群众满意的人社服务的重要抓手。各级人社部门要深化思想认识，加强组织领导，严格按照全省练兵比武活动总体方案（见附件），结合疫情防控有

关要求和本地实际，细化落实方案，稳步推进实施。同时，要主动与总工会、团委、妇联等有关部门加强沟通，争取各方支持。

**二、精心组织、突出实效。**练兵比武活动旨在推动人社窗口单位工作人员熟练掌握法规政策，提升服务技能，增强服务本领。各级人社部门要广泛发动干部职工，积极参加全国人社业务技能练兵比武在线学习平台“日日学、周周练、月月比”在线学习答题活动，推动实现新进人员必学、新出政策必学、窗口人员必学。要探索多样化正向激励措施，坚决防止强制打卡、简单排名等情况出现。要突出效果导向，采取线上比、现场比、工作中比等方式开展技能比武，以比促练、以练促用，切实提高系统干部职工灵活运用政策法规解决实际问题、提升服务效能的水平。

**三、加强宣传、典型示范。**要加强宣传发动，将练兵比武活动宣传到每一个窗口单位、每一名工作人员，充分调动窗口单位工作人员积极性、主动性，持续在系统上下营造练兵比武浓厚氛围。适时组织“人社知识通”“岗位练兵明星”代表开展宣讲活动，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积极引导企事业单位、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和社会公众通过学习平台掌握人社政策，扩大人社政策服务宣传面和知晓度。

**四、健全机制、固化成果。**探索宣传发动、组织实施、激励保障、效果评估等工作机制，持续丰富和创新练兵比武内容和形式，推动练兵比武活动的常态长效开展。要认真总结三年来全省系统练兵比武活动取得优异成绩的宝贵经验，并将行之有效、可

复制可推广的具体做法固化下来,逐步形成制度化、规范化成果,不断提高窗口单位经办队伍建设水平,持续打造“温暖人社”服务品牌。

附件：2022年度全省人社窗口单位业务技能练兵比武活动  
实施方案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2年4月1日



附件

## 2022 年度四川人社窗口单位业务技能 练兵比武活动实施方案

### 一、活动目的

推进练兵比武活动常态化制度化开展，持续巩固窗口人员全覆盖、人社业务全囊括、线上线下有机融合、社会知晓度不断提高的良好局面。扎实培养一支政策通、业务精、作风硬的高素质人社干部队伍，培树更多“人社知识通”“业务一口清”。

### 二、活动主题

练兵比武强技能，人社服务树新风。

### 三、参加范围

全省各级人社窗口单位全员参加，实现省、市、县、乡、村5级，前后台人员、编内外人员全覆盖。鼓励非窗口单位工作人员和社会公众参加。

### 四、活动内容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具体内容涵盖党的基本路线、方针、政策和最新理论成果，就业创业、社会保险、人才人事、劳动关系、综合服务规范等方面，重点考察对人社法规政策理解

运用能力、解决问题能力、沟通协调能力等。录制发布“练兵比武案例视频讲座”“重点试题精讲”等内容，辅助学员更好理解掌握政策要义，做到“知其道求其效”。各地可结合工作实际和信息化建设情况，将业务经办系统操作能力纳入范围。

## 五、活动形式

### （一）岗位练兵

依托全国在线学习平台（<https://bw.rsbsyzyx.cn>），开展“日日学、周周练、月月比”岗位练兵活动。探索多样化激励措施，发动人社系统干部自主学习，积极引导企事业单位、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和社会公众等了解学习人社政策。届时，在线学习平台将对坚持学习且效果良好的学员，分别给予“日日学之星”“周周练达人”和“月月比能手”称号。省厅将对各级学习组织情况进行定期调度，有关统计结果作为全省练兵比武活动优秀组织奖评选重要内容和依据。

### （二）竞赛比武

今年全国比武活动将采取统一在线比试方式进行，按照比赛赛制及规则，省内比赛将分市（州）选拔赛、全省晋级赛和全省总决赛 3 个阶段进行。

**1.市（州）选拔赛**由各市（州）负责组织实施，分别选拔产生 40 名参加全省晋级赛选手（下列人员不参加全省晋级赛：1. 在 2022 年度未获得“日日学之星”称号、“周周练”积分低于 1000

分的；2.已参加过 2019 年以来练兵比武省际邀请赛、全国总决赛和全国法治知识竞赛现场比试的；3.已获得全国“人社知识通”称号的），比武方案由各地自行确定。

**2.全省晋级赛**由省厅统一组织实施，省本级和各市（州）分别设置赛点，采取统一在线比试方式进行，省本级和各市（州）代表队各选派 40 名选手参赛。晋级赛成绩按各代表队前 20 名选手得分之和进行排名，前 10 名的代表队晋级全省总决赛（省本级代表队不参加全省总决赛）。具体比赛通知另行制发。

**3.全省总决赛**由省厅统一组织在线比试，除 10 支代表队（各队前 20 名选手）共 200 名选手参赛外，进入全省晋级赛个人成绩前 100 名的其余选手以个人身份参赛。总决赛团体成绩按 10 个市（州）所有参赛选手前 20 名得分之和进行排名，总决赛个人成绩按所有参赛选手个人得分进行排名。具体比赛通知另行制发。

## 六、组织机构

练兵比武活动在全省人社系统窗口单位业务技能练兵比武活动领导小组领导下开展，厅人事处牵头，会同厅办公室、法规处、规财处、表彰奖励处、机关党办和省就业局、社保局、人事考试中心、人事人才考试测评基地、厅宣传中心，以及驻厅纪检监察组等单位负责活动的总体设计、统筹协调和推动实施。领导小组下设统筹协调、试题命制、赛事考务、宣传报道、赛事监督

5 个工作小组：

（一）统筹协调组：由厅人事处会同办公室、法规处、规财处、表彰奖励处，省就业局、社保局、人事考试中心、人事人才考试测评基地等单位，负责练兵比武活动的统筹协调和具体组织工作。

（二）试题命制组：由省人事考试中心、人事人才考试测评基地会同厅属相关处室（单位）专家骨干及练兵比武活动优秀选手代表，负责全省晋级赛、总决赛试题以及备战全国统一在线比试封闭集训模拟试题的命制工作。

（三）赛事考务组：由省人事人才考试测评基地会同厅人事处、法规处、驻厅纪检监察组等单位，负责全省晋级赛、总决赛的考务组织、巡考监考、制卷阅卷、成绩排名等工作。

（四）宣传报道组：由厅宣传中心会同厅办公室、人事处及各市（州）人社局等单位，负责练兵比武活动的宣传报道，收集汇总练兵比武各类图片、信息、视频等宣传资料。

（五）赛事监督组：由驻厅纪检监察组会同厅机关纪委负责对全省晋级赛和总决赛试题命制及赛事组织进行全程监督。

## 七、工作安排

### （一）动员部署（3月下旬）

2022 年度练兵比武活动自本方案公布之日起正式启动；各市（州）按照通知要求，做好动员部署工作。

## （二）公布大纲题库（3月底）

3月底，公布人社部新修订的练兵比武大纲题库（2022年版）；8月底前，对练兵比武大纲题库进行增补。

## （三）岗位练兵（持续开展）

3月下旬，公布人社部“日日学、周周练、月月比”活动具体规则。4月1日起，组织开展“日日学、周周练、月月比”活动。

## （四）技能比武（4月至9月）

### 1.市（州）选拔赛：

6月10日前，各市（州）完成选拔赛并报送代表本市（州）参加全省晋级赛的选手名单。

### 2.全省晋级赛：

7月20日前，完成全省晋级赛。

### 3.全省总决赛：

8月20日前，完成全省总决赛。

### 4.全国统一在线比试：

8月底前，报送参加全国统一在线比试自主确定选手和推荐选手名单；

9月中旬，公布参加全国统一在线比试选手名单，并启动集训备赛工作；

9月底前，组织参加赛全国统一在线比试。

## 八、奖项设置



全省练兵比武活动参照全国统一在线比试奖项设置安排，设团体奖项和个人奖项两大类。

### （一）团体奖项

1.特等奖 1 名、一等奖 2 名、二等奖 3 名、三等奖 4 名，按全省总决赛各市（州）代表队团体成绩确定。

2.优秀组织奖若干名：根据各市（州）“日日学、周周练、月月比”活动和市（州）比武活动组织情况确定。

### （二）个人奖项

1.评选全省“人社知识通”15 名：全省总决赛个人成绩前 15 名的选手。

2.评选全省“岗位练兵明星”66 名：全省晋级赛各代表队个人成绩前 3 名的选手（如与全省“人社知识通”重复，依次顺延）。

省厅将参照人社部有关做法和标准，为全省总决赛获奖团队颁发奖牌，为全省“人社知识通”和“岗位练兵明星”颁发证书，为在国、省比赛中获得全国、全省“人社知识通”或“岗位练兵明星”的优秀选手发放一定奖金，并会同省总工会、团省委、省妇联等单位，对全省总决赛个人成绩前 3 名和全国总决赛个人成绩前 6 名且符合有关评选条件的选手，根据有关工作要求，按程序申报“四川省五一劳动奖章”“四川省五四青年奖章”“四川省三八红旗手”等荣誉称号。各地可参照部、省做法，按规定给予有关获奖选手相应的精神及物资奖励。

## 九、经费保障

市（州）选拔赛所需费用和各市（州）代表队参加全省晋级赛、全省总决赛所需费用由各市（州）统筹保障。全省晋级赛和总决赛组织实施及全省代表队备战全国总决赛封闭集训所需费用由省厅统筹保障。全省晋级赛、总决赛试题以及备战全国统一在线比试封闭集训模拟试题的命制费用由省人事人才考试测评基地统筹保障。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